

为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改编自作家陈珂经典小说的音乐剧《夜幕下的哈尔滨》近日在全国多个城市巡演。该剧以动人心魄的原创故事与极具张力的舞台叙事，重现了1934年伪满统治下哈尔滨暗流涌动的抗战风云，展现了党的隐蔽战线在抗日战争年代的对敌激战，彰显了中华儿女为维护国家安全不惧牺牲、前赴后继的钢铁意志。



音乐剧《夜幕下的哈尔滨》剧照

历史回忆舞台再映

1934年的哈尔滨，暗夜无光、气氛萧索，日伪当局一方面笼络民心，维护地方稳定，一方面疯狂抓捕、屠杀共产党人及抗日力量，进行血腥镇压。

剧中，哈尔滨第一中学教师王一民，以儒雅的教书先生职业，掩护自己作为中共地下组织“反日救国会”成员的真实身份，在教书育人的同时秘密开展抗日活动。他化身刺客“夜幕”刺杀了关东军大佐、伪满洲国参事官等，日本高官要员对“夜幕”忧惧万分，哈尔滨警察厅更是开出一颗人头三万大洋

的悬赏捉拿价码。

随着副校长日本人玉旨一郎的到来，王一民的对敌工作陷入重重迷雾之中。但当玉旨一郎渐渐发现王一民的真实身份，热爱和平的他逐渐被中国人不屈不挠的抗争精神所打动。最终，在玉旨一郎的帮助下，暴露身份的王一民智勇脱身。

冰城暗战真人真相

拉开这段被冰雪封存的历史帷幕，走进隐蔽战线默默守护的惊险时分，感受冰城血脉沸腾的家国情怀。夜幕下的哈尔滨，确有其事，确有其人。

九一八事变前，面对日本在东

『今夜哈尔滨无雪』

北的侵略蚕食，中共中央指示隐蔽战线派出重要力量奔赴东北，加强情报工作建设和对日地下斗争，获取了大量有关东北、华北的重要机密，详细掌握了东北地区日军动态。特别是我地下党通过侦查发现日军正在谋划大型军事活动并即刻向党中央汇报，提前一个月预警九一八事变，获知情况的中共中央及时做好了战斗准备。九一八事变爆发后，中国共产党第一时间号召并领导爱国军民，同日本侵略者展开坚决斗争，在东北建立抗日武装力量，开展局部抗战；同时在沦陷

区广泛建立地下党组织，在隐蔽战场与日本斗争，成为东北抗日的中坚力量。

主人公王一民的原型，正是在哈尔滨做过多年地下工作的李维民。1932年，李维民任中共吉林特支书记。他曾受杨靖宇委派，往返哈尔滨为中共满洲省委传递文件。后来，由于叛徒出卖，李维民被迫伪装成铁路工人北上哈尔滨，投入艰苦卓绝的地下工作。这期间，他的化名就是王一民，从此这位革命前辈与哈尔滨这座城市结下了不解之缘。全民抗战爆发后，他曾参与党的隐蔽战线情报保卫工作。抗战胜利后，李维民参与开展锄奸反特工作。新中国成立后，他曾任鞍山市副市长、市长，辽宁省第三届政协副主席。

信仰之光穿越时空

“如果你见过尸横遍野的战场，流淌成河的鲜血，就会明白我的坚持和信仰。”这是王一民对玉旨一郎发出的呐喊，也是一大批奋战在东北抗日一线的无名英雄的写照。他们视死如归、深入龙潭，与敌人斗智斗勇，用热血和忠诚织起了隐蔽战线牢固的密网，点燃了抗日战争胜利的希望。

剧中，地下党员借老王麻子膏药店交接情报、在北市场杂耍摊传递密件、小吃铺老板为王一民开启珍藏的红酒……从知识分子到车夫小贩，每个普通人都以自己的方式点燃星星之火，用信仰和无畏为抗日战争胜利贡献力量。夜幕已落，精神永存，隐蔽战线代代相传的信仰之光永不熄灭。

新时代国家安全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赓续党的隐蔽战线的红色血脉，在神秘、神奇、神圣的光荣战线上，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为护航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

离职骨干接受“专业访谈”致敏感信息外泄

随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境外间谍情报机关高度关注我国经济发展新动向，委托境外咨询机构对我高科技等重点产业领域开展有针对性的间谍行为。国家安全机关工作发现，部分背景复杂的境外咨询机构以“专业访谈”为名，大肆搜集我国重点产业领域敏感信息，为境外势力制裁我高新技术企业提供精准“靶位”，威胁企业生存发展，危害我国家安全。

离职受访惹官司

国家安全机关接到群众举报，我重点产业某头部企业技术人员王某，在离职后以电话方式多次接受境内外咨询机构所谓“专业访谈”，透露了原就职企业的重要敏感信息，并获酬金。经调查，某背景复杂的境外咨询机构通过其在华子公司，对王某原就职企业开展“调查咨询”，因王某离职前是该企业骨干技术人员而被纳入视线。在高额

咨询报酬诱惑下，王某未能守住底线，接受了对方的“专业访谈”邀约，致使相关敏感信息外泄。掌握充足证据后，国家安全机关果断采取措施，阻止了事态进一步扩大，等待王某的将是法律的制裁。

“专业访谈”套路深

为了搜集我国重点产业领域的敏感信息，境外间谍情报机关通常会目标锁定于我高新技术领域的头部企业及研究机构等高价值目标，如人工智能、量子技术、集成电路、无人设备等领域，并巧立名目开展有偿“专业咨询”，通常具有以下几类特征。

时间选择敏感性强。此类商业间谍行为通常在企业经营的关键节点出现，尤其在企业产品换代、遭遇制裁、订单暴增或骤减等时机。例如上述案例中，在该企业被某国纳入制裁清单前，与其相关的有偿咨询需求显著增加，背后实则是境

外势力为精准制定制裁措施而进行的搜情报行为。

行为手段隐蔽性强。背景复杂的境外咨询公司在接到搜情报要求后，通常以指示在华子公司开展业务、层层转包委托国内咨询公司等隐蔽手段搜集敏感信息。在咨询过程中，大多包装为专家、学者访谈交流等形式，以降低受咨询方的戒备心。

咨询方式诱导性强。咨询方式上，提问往往由表及里，以周边问题为切入点，试探受咨询方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了解程度。内容设置往往由浅入深，层层诱导，以非敏感问题为起始点，逐渐诱导套取目标企业重要敏感信息。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

不管境外间谍情报机关手段如何花样百出、隐蔽细腻，都绕不开获取涉密敏感信息或要求目标人员协助实施危害我国国家安全行为的最终目的。一旦察觉境外人员对有关工作岗位、

内部信息、项目进度等敏感情况有着异乎常人的兴趣时，一定提高警惕、坚持原则、当机立断，不给“恶意采访”可乘之机。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之一规定，为境外的机构、组织、人员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第四条规定，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实施或者指使、资助他人实施，或者境内外机构、组织、个人与其相勾结实施的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活动，属于间谍行为。

相关人员如遇以“专业访谈”“有偿咨询”等为名要求搜集提供涉密敏感信息的可疑情况，应及时通过12339国家安全机关举报电话、网络举报平台(www.12339.gov.cn)、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举报受理渠道或直接向当地国家安全机关进行举报。(均转自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